

附件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新安县汉函谷关保护所（单位名称）的 新安县汉函谷关保护所新安函谷关关楼和南、北关墙抢险修缮工程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新安县汉函谷关保护所新安函谷关关楼和南、北关墙抢险修缮工程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河南宏昌古建园林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34 人，营业收入为 923.87 万元，资产总额为 6872.5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河南宏昌古建园林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19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河南宏昌古建园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5670066826E	注册资本:	2018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20日	行业	其他建筑安装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06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1.4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10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79.1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0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第（一）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第（一）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333.3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0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999.96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扣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2〕15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支持其他各项事业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80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06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第（一）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4.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10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第(一)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19.4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 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 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10457.6元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驹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扶 错